为积极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满足我市事业单位用人需求，服务社会公益事业发展，根据国家、省、市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相关规定和《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工作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10号）精神，我市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66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工作的总体安排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的报名、初审及查询、缴费和打印准考证均通过湖北省人事考试网（http://www.hbsrsksy.cn/)进行。笔试成绩发布、面试前的资格审核、面试、体检等笔试后续招聘考务环节和本次招聘所有事项按本公告进行，考生应仔细阅读本公告，避免与省直或其他市州的招聘公告混淆。

二、招聘单位、岗位计划数及条件

详见《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表格见附件1，以下简称《岗位表》）。《岗位表》中的岗位，一部分面向湖北省域内高校毕业生及湖北籍高校毕业生（包括应届高校毕业生和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招聘，另一部分面向所有符合岗位条件的人员（包括省内外应届、往届高校毕业生和其他各类社会人才）招聘。

三、招聘基本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和工作能力；

（五）具有岗位所需的国民教育系列毕业证书；

（六）具有正常履行所报考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七）18周岁及以上；

（八）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1日（如：年龄要求30周岁及以下，即为1989年9月1日以后出生的，其他依此类推）。工作经历和毕业证取得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相关工作经历”一般指与相应的岗位和专业相关的工作经历，具体界定由用人单位和主管部门负责解释。港、澳、台学习和国外留学人员须于2020年7月31日前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对到期未能按要求取得相应证件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

高学历人员可以报考相对低学历要求的岗位，但须符合该岗位所需学历对应的专业要求和相关条件。若应聘人员为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2020年应届毕业生，不得以较低学历报考。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报名参加招聘考试：

（一）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二）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和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人员；

（三）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四）现役军人；

（五）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2020年应届毕业生；

（六）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人员。

（七）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

具体报考资格条件详见《岗位表》，其中“报考岗位所需专业”根据教育部2015年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年）》和1997年颁布的《授予博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及其《新目录有关学科与原目录学科的对应关系表》（教部学位办〔2011〕25号）进行设置。

四、报名及相关要求

（一）报名时间及地点

1.报名时间：2020年9月21日9:00至9月25日17:00。17:00报名系统自动关闭

2.报名方式：本次招聘考试的报名、初审、缴费和打印笔试准考证均通过湖北省人事考试网(http://www.hbsrsksy.cn/)进行。

3.考生网上报名资格初审由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负责，具体联系方式见附件2。

（二）报名要求及办法

1.网上报名时，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本招聘公告，以《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附件1）为准，选择符合条件的岗位报名，且只能选择一个岗位报名。

2.报考人员应如实填写有关信息，诚信报考，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对伪造证件、材料、填报内容不真实等，骗取考试资格的，一经查实，取消资格。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3.网上报名系统须使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进行报名操作；此次报名将不再进行照片的人工审核操作，采取软件自动审核方式，考生须先进入湖北省人事考试网下载照片处理工具，使用该工具对照片进行软件自动审核，未经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无法完成照片上传。源照片必须为标准证件照，红、蓝或白色背景，JPG或JPEG格式，文件大于30KB，大于300\*215像素，照片清晰。

（三）查询报考申请初审结果与报名确认及缴费

报考人员请于2020年9月21日9:00至9月27日17:00期间登录湖北省人事考试网同步查询报考资格审查结果。通过报考资格审查的，不能再报考其他岗位；未通过报考资格审查的，可在网上报名期间重新报名或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

报名资格审查通过的人员，应于2020年9月28日9:00至9月30日24:00期间登录湖北省人事考试网进行网上缴费确认，未按期参加报名缴费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

（四）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

报名成功后，报考人员应于2020年10月19日9:00至10月24日9:00期间，登录湖北省人事考试网下载并打印笔试准考证。笔试准考证是招聘考试的重要凭证，如进入后续招聘环节还需使用，请考生妥善保管好，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对象、城乡低保对象和城乡特困救助供养对象，先在网上报名缴费，然后在笔试考点现场退费。详见《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报考指南》（附件3）第六款第二条。

（五）网上报名咨询电话

报名和打印笔试准考证过程中，遇到问题请登录上述网站查询或与湖北省人事考试院联系解决：

1.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027－87325035；

2.缴费确认、准考证打印、笔试考务咨询：027-87325449。

五、笔试

（一）笔试科目及时间、地点

1.笔试时间科目安排：2020年10月24日上午

8:30  — 10:00 《职业能力倾向测验》

10:00 — 12:00 《综合应用能力》

本次考试类别为综合管理类（A类）1个类别，笔试内容详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分类考试公共科目笔试考试大纲（2020年版）》（附件4）。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笔试地点详见笔试准考证。

（二）关于开考比例的界定

为保证考生质量和达到竞争择优的目的，笔试设定开考比例，原则按照招聘岗位计划数与报名缴费人数达到1:3比例笔试正常开考。报名缴费结束后，达不到1:3笔试开考比例的招聘岗位，由各主管部门根据报名情况和用人单位工作需求，提出是否保留、取消或核减岗位招聘计划的意见，函报市人社局核准。

决定取消或核减的招聘岗位，不再进行报名调剂，其中：取消的招聘岗位已报名考生，不再进入招聘后续环节，与湖北省人事考试院联系办理该岗位报名缴费考生的退费手续，考生退费需提供姓名、支付宝订单号、身份证号、报考岗位代码和岗位名称。

（三）发布笔试成绩

笔试成绩通过潜江人社网（http://rsj.hbqj.gov.cn/）和潜江人事考试网（http://www.qjrsks.cn/）发布。笔试阅卷采用客观题机器评卷和主观题网络评卷，没有人工登分、计分过程，除零分、缺考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不接受考生查分申请。

六、面试

面试重点测评应试人员与岗位相适应的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工作技能等方面的内容，测试应试人员的综合素质和相关能力及综合运用专业知识解决工作中实际问题的能力。面试一般采取结构化面试、说课试讲、技能测试、实际操作等形式进行。

（一）面试前资格审核

潜江市人社局协调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开展现场资格审核，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具体负责入围考生的资格审核。参加资格审核的考生，需本人持《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附件1）要求的材料原件（复印件）参加资格审核。

1.确定资格审核入围考生

根据各招聘岗位笔试折算分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1:3的比例确定面试入围考生进行资格审核。因考生笔试缺考、资格审核弃权或弃权后无人递补等因素，出现达不到1:3比例的岗位，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提出是否保留、核减或取消岗位招聘计划的意见，报市人社局核准备案。

2.资格审核安排

面试前的资格审核采取现场审核的方式进行。资格审核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在潜江人社网和潜江人事考试网上另行发布通知。不按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资格审核或资格审核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资格审核合格人员缴纳50元面试费。

资格审核人员有弃权者需本人确认并出具声明备查。考生在外地提供书面申请有困难的，可以通过短信、传真或扫描电子档发送至招聘单位主管部门招聘工作联系人（联系方式见附件2）。招聘单位主管部门确认后并报市人社局备案，可按招聘岗位笔试折算分依次递补。

3.资格审核合格人员公示

资格审核合格人员在潜江人社网上进行公示。

（二）面试实施

1.面试通知在潜江人社网和潜江人事考试网上进行发布。

2.面试通知发布后，因考生弃权等因素造成招聘岗位面试人员达不到1:3比例的，不再递补。由资格审核、面试弃权等因素产生的1:1比例的岗位，设置面试成绩最低合格分数线70分。达不到最低合格分数线的，不能进入体检环节，取消相应招聘岗位计划。

3.下载打印面试准考证。面试前资格审核公示合格的考生登录潜江人事考试网下载打印面试准考证。面试时间和地点详见面试准考证。

七、考试成绩计算

（一）笔试、面试成绩折合成百分制成绩后，分别按笔试40%和面试60%计入总成绩。

（二）《职业能力倾向测验》满分为150分，时间为90分钟；《综合应用能力》满分为150分，时间为120分钟；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面试时间以发布的面试通知为准。

（三）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40%，其计算公式为：(《综合应用能力》+《职业能力倾向测验》）÷2×(2/3)×40%=笔试折算分，保留小数点后三位。考生笔试缺考任意一门考试科目，视为自动弃权，不再计算笔试成绩。

（四）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60%，其计算公式为：面试成绩×60%=面试折算分，保留小数点后三位。面试成绩计算的方法为：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以剩余考官数为基数计算平均分的方法得出。

总成绩=笔试折算分+面试折算分，考生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五）根据国家和我省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的政策要求，对“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村官、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人员（简称“三项目人员”）实行优惠政策。截止2020年7月31日，“三项目人员”服务期满2年且考核合格（称职）（其中，大学生村官须仍在岗）的，报名参加本次招聘，可在折合成百分制的笔试成绩上增加5分。在军队服役5年（含）以上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享受同等加分优惠政策。

该类考生笔试成绩计算公式为：〔(《综合应用能力》+《职业能力倾向测验》）÷2×(2/3)+5〕×40%=笔试折算分，保留小数点后三位。上述人员中已经招录（聘）为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或公开招聘为事业单位正式在编工作人员的，不再享受加分优惠政策。

加分采取现场审核办法：2020年10月12日至10月14日期间考生持相关项目服务证书（今年期满未领到证书的，持服务地“三支一扶”办或组织部门开具的证明），在军队服役5年(含)以上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考生持国防部统一制作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士官退出现役证》(或者《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士官退出现役证》)，本人二代身份证、学历证（学位证）、学信网学历认证等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到潜江市人社局事业科进行现场登记审核。

加分审核地址：市人社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潜江市建设街80号市人社局东楼301室，搭乘动车的考生出站后乘110路公交车后，在潜江中学下车换乘102路、106路公交车到市人社局站下车即到）。

联系方式：0728-6298803。

加分人员在潜江市人社网（http://rsj.hbqj.gov.cn/gsgg/）进行公示。

八、总成绩

（一）在潜江人社网和潜江人事考试网上发布考生总成绩。面试弃权的考生，不再计算总成绩。

（二）招聘岗位出现考生总成绩末位并列情况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确定，面试成绩仍然相同的，按《综合应用能力》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确定，成绩仍然相同的，对末位并列的考生进行二次面试，按照二次面试的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员。

九、体检

（一）根据各招聘岗位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各招聘岗位计划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选。体检工作由市人社局负责组织实施，各主管部门配合，在市级以上医院进行。体检内容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及《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5号）等有关文件执行，如有另外增加行业体检的，可按行业体检标准执行。体检费用根据检查项目确定，由参加体检的应聘人员负担。

（二）因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出现的缺额，确因工作需要的，根据考生总成绩，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提出是否递补的意见，报市人社局核准备案后，按招聘岗位总成绩依次递补，递补人员只能在参加了面试的人员中产生。

十、考核

（一）体检合格人员进入考核环节。考核工作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考核对象要积极配合。考核要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人岗相适的用人标准，全面考核拟聘用人员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岗位匹配、能力素质、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相关情况，同时对考生参加国家法定考试的诚信记录等各类诚信信息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情况进行延伸考核，考核情况作为决定拟聘用的重要依据。考核中还要对应聘者的报考资格进行复审。考核中，若发现有影响聘用并查证属实的情形的，取消聘用资格。

（二）因放弃考核或考核不合格不予聘用出现的缺额，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根据工作需要、考试成绩等情况，提出是否递补的意见，报经市人社局核准，按招聘岗位总成绩依次递补，递补人员只能在参加了面试的人员中产生。

十一、公示

市人社局在潜江市人社网对拟聘用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

十二、办理手续

拟聘用人员经公示无异议者，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相关规定办理人事手续，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明确首个聘期不得少于三年。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含在聘期内，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试用期考核结论存入个人档案。被聘用人员无正当理由逾期（自接到单位通知20日内）不报到的，视为自动弃权，取消聘用资格。

因考生弃权等产生的空缺岗位，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根据情况提出是否递补的意见，函告市人社局核准备案后，按招聘岗位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递补人员只能在参加了面试的人员中产生。

十三、防疫要求

应聘人员应当自觉服从招聘单位和考试举办单位的防疫工作安排，配合做好卫生防疫工作。参加现场招聘活动的，须出具健康码及相关必要证明，遵守现场防疫守则，健康码为“绿码”且体温低于37.3℃者才能进场。不服从招聘单位和考试举办单位防疫工作安排的，取消应聘资格。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十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招聘工作由潜江市人社局负责组织实施，各主管部门配合。

（二）对《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附件1）中的专业、学历及报考资格等条件的咨询，与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联系（附件2）。

（三）招考基本政策咨询电话：市人社局事业科0728-6298803。

（四）考务咨询电话：市人事考试院 0728-6235833。

（五）应聘人员在招聘过程中，联系方式发生变更，请迅速与报考单位联系，及时更正联系方式，以免错失招聘机会。

（六）公开招聘过程中的违纪违规行为，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第35号令）执行。

（七）本公告由潜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其中：《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附件1）所列内容由各招聘部门（单位）负责解释。

（八）相关网站

湖北人事考试网：http://www.hbsrsksy.cn/

潜江人社网：http://rsj.hbqj.gov.cn/gsgg/

潜江人事考试网：http://www.qjrsks.cn/

附件1：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岗位表

附件2：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联系表

附件3：2020年度潜江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报考指南

附件4：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分类考试公共科目笔试考试

大纲（2020年版）

潜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9月18日